

第十二章

死去之人暂时性的居所

(The Temporary Abodes of the Dead)

“谁能够在想象到有些人会在永恒中被彻底抛弃而依然可以快乐呢？你如果希望看到别人被咒诅，那你肯定是内心有毛病的人吧！于是，普救主义（Universalism）就很容易成为一个令人得到安慰的教义了，这是其他的教义和道理所不能够提供的。但是，这种一厢情愿的想法，建基于对于安逸之渴盼以及不愿意去相信上帝的某些看似悲剧性的真理，并不能为现实的情况与真实的生活提供正确的索引。”¹

- 巴刻（J. I. Packer）

“那些典型的正统信仰的追随者们，正如那些制定威斯敏斯特标准的人士并他们的直系后代们，可以毫不犹豫地认同说，除了绝少部分的信徒之外，大部分的人类都是要落入到一个真实存在的永恒的地狱当中去的，但是，就是同样的这些人，居然会对以下的这个理论表示出极大的惊恐和排斥：该理论说到，在他们这些信主的人当中，那些犯下了比其他许多的罪人还要来得可耻与丑恶之罪行的人，应该发现自己的居所是在地狱当中的，只不过是一千年之久罢了。他们这些人，（这种自相矛盾的态度，岂不是表明）实在是需要去品尝一下自己给人开出的药方，这才是对他们有好处的，难道不是吗？”²

- 斯蒂芬·克雷格（Stephen S. Craig, 1916）

圣经教导说，基督徒们可能会被流放到地下世界（underworld）一千年之久（就是在千禧年国度的期间）。许多的基督徒却是反对这种的说法，这就如同，大多数的世人都会反对那个关于不信之人要受到无穷尽之折磨的教义。看起来，在很大的程度上，在关于他们自己有可能在将来受到责罚这个问题上，基督徒当中的“一厢情愿的想法，建基于对于安逸之渴盼”的情况，恰如丧失救恩之人，看待永恒的刑罚之态度。

为了躲避有关那些不忠心的基督徒会在千禧年当中受到流放的真理教训，许多人就辩解道，福音书当中的那些针对门徒们的警告，乃是关乎永恒的、绝对的咒诅与定罪的，是指无人能够从中逃脱出来的（那个终结审判）。本章的内容，就是要继续来探索，有关地下世界的真理，以及死去之人所要去往的各式各样的居所，然后我们也要开始驳斥这个常见的反对意见。

最底层的地狱（和合本圣经译作：极深的阴间）

因为地狱（Hell，阴间）这个词，意思是指一个隐藏的、低处的、虚空的地方，它有些时候在圣经当中就被用来指坟墓（亦即，一个在泥土中的洞穴或是寝宫）。英文字典当中，往往把“坟墓”作为这个词的第一条或是第二条定义（参见，1828年的韦伯词典）。请留意以下的经文：

申命记 32:22 因为在我怒中有火烧起，直烧到极深的阴间，把地和地的出产尽都焚烧，山的根基也烧着。

1

2

诗篇 86:13 因为你向我大施慈爱，你救了我的命，免入阴间的深处。

1 Robert A. Peterson, *Hell on Trial* (Hillipsburg: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1995), 15.

2 Stephen S. Craig, *The Dualism Of Eternal Life* (Rochester: 1916), 146.

这些经文教导说，有一个地狱的存在，而且是比那些深邃的坟墓或者陷坑还要来得更加低落下沉的。所以，经文中所提到的，在根本意义上，就是指那个深深地处于地球核心位置的地狱，是远远要比坟墓本身更加深远的。那些可见的坟墓或是寝宫（就是在地表、泥土掩盖之下的）已经可以说是一个较深的“地狱”了；但是显然地，还有在其底下的更深处一个地狱。也就是说，“极深的阴间”事实上指的是“极深的坟墓”（或者说，那最深的坑）：

诗篇 88:5 我被丢在死人中，好像被杀的人躺在坟墓里。他们是你不再记念的，与你隔绝了。

6 你把我放在极深的坑里，在黑暗地方，在深处。

然而，那个所能够被挖掘出来的最深的坟墓，应该就是地狱本身了：

约伯记 11:8 他的智慧高于天，你还能做什么？深于阴间，你还能知道什么？

阿摩司书 9:2 他们虽然挖透阴间，我的手必取出他们来；虽然爬上天去，我必拿下他们来；

这个“极深的阴间”因此就是地狱本身。那些所谓的“耶和华见证人”教导说，“地狱”的意思只不过就是指坟墓而言，其实他们没有意识到的是，还有一座比地表上的坟墓更加深远的地底下的“地狱”呢！在这个地狱当中，一个人的魂，就可能会被杀死、毁灭（destroyed）。地表的坟墓是不能够杀死魂的——也就是那跟身体截然不同的部分：

马太福音 10:28 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

经文的上下文将会帮助我们来确定，圣经段落中所指的是哪一个地狱。例如，我们或许可以假设说，在下列经文当中的“地狱”就是简单地指坟墓而言的：

以西结书 32:26 米设、土巴，和她们的群众都在那里。她民的坟墓在她四围，他们都是未受割礼被刀杀的；他们曾在活人之地使人惊恐。

27 他们不得与那未受割礼仆倒的勇士一同躺卧；这些勇士帶著兵器下阴间，头枕刀剑，骨头上有本身的罪孽；他们曾在活人之地使勇士惊恐。

不过呢，通常情况下，圣经中的“地狱”，都指的是那个处于坟墓之下的“极深的阴间”，也就是有着严厉刑罚的地方：

马太福音 5:22 只是我告诉你们：凡（有古卷在凡字下加：无缘无故地）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断；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

马太福音 18:9 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把它剜出来丢掉。你只有一只眼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眼被丢在地狱的火里。

马可福音 9:43 倘若你一只手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

44 你缺了肢体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手落到**地狱**，入那不灭的火里去。

路加福音 16:23 他在**阴间**受痛苦，举目远远的望见亚伯拉罕，又望见拉撒路在他怀里，

24 就喊着说：我祖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尖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因为我在**火焰**里，极其痛苦。

普通的坟墓当中是没有火的。因此，贯穿于本书中，我们都会用地狱来指那最底下的地狱，也就是那个黑暗的充满火焰的监牢。这就是在圣经当中这个词的最常见的用法。

死亡和地狱乃是真实存在的地方

启示录 20:14 提到的“死亡”和“阴间（地狱）”，并不是指天使的名字，或者指头脑里面的某种状态：

启示录 20:14 **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

上面经文的上下文揭示出，这些都是真实存在的地方。我们知道，解经的规则通常是，要按照字面意思来解读一段经文，除非其上下文要求我们去按照修辞性语句的方式来解读。启示录 20:13 那里启示给我们的是，在复活的时候，“死人”会从这些地方出来。假如“死亡”和“阴间”不是真实存在的地方，那么，紧接着的结论就是，从它们当中而来的复活也不是真实的了。这样一来，就连“最后的审判”本身，也可以被看成是象征性的说法了。

由此可见，假如，启示录 20:13 所说的“死亡”与“地狱”仅仅是修辞性的说法，是代表某些人物或是某种存在状态的，那么，当中所提到的那个最终的地方，也必须按照同样的方式来理解了（启示录 20:15）。如果那些其他的地方，并不是死人所要去的真实存在的地方（按照字面意思去理解），那么，我们又如何能够按照合乎逻辑的方式来推论说，那个最终的称为火湖的地方，就会是真实存在的呢？既然大家觉得，那个最终的火湖是可以按照字面意思来理解的、是一个真实的地方，那么，其他的处所，也应该被认为是真实的地方才对：

启示录 20:14 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

这两个地方，“地狱”和“死亡”，到底是在哪里的呢？地狱，是在地球的心脏部位，也就是路加福音 16:23 那里的财主死后的灵魂所去往的地方。“死亡”，则是单单指地球表面的坟墓，也就是埋葬着财主的尸体的那个空穴（路加福音 16:22）。约瑟·米德（Joseph Mede, 1586-1638）给启示录 20:14 所作的注释是：

“……先前的那种状态，也就是身体处在坟墓当中的死亡，以及灵魂在地狱里面，这种分离的情况，将不再继续了。”³

类似的，拉金（Clarence Larkin, 1850-1924）写道：

“提到‘死亡’，我们的理解是‘坟墓’……提到‘地狱’，则是指‘地下世界’当中的隔间……”⁴

事实上，圣经有些时候，就是把黄土中的坟墓说成是“死亡”的：

诗篇 6:5 因为，在**死地 (in death, 死亡)** 无人纪念你，在**阴间 (in the grave, 坟墓)** 有谁称谢你？

以赛亚书 38:18 原来，**阴间 (the grave, 坟墓)** 不能称谢你，**死亡 (death)** 不能颂扬你；下坑的人不能盼望你的诚实。

3 Joseph Mede, The Works Of The Pious And Profoundly-Learned Joseph Mede, 605.

4 Clarence Larkin, The Book of Revelation, (Glenside, Pa: Rev. Clarence Larkin Estatet, 1919), 193.

因此，在千禧年的国度结束之后，就只会三个地方成为可能，是我们可以从中找到死亡的身体之所在的（这还不包括火湖）。有些人是在地狱；另外那些人就是在海上、以及地上的各样的坟墓当中：

启示录 20:13 于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阴间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们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审判。

14 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

15 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里。

在这个时候（启示录 20:11），“地球”作为一个有组织的系统，已经处在一个混乱不堪的状态当中。地球不再是一个有机的整体，而是会成为空虚、混沌。当地球成为无序状况，各样的水体就会被汇聚在一处，简单地称之为“海”（创世记 1:10）。陆地也成为一整块了，可以称之为“死亡”。最终，这就使得“地狱”，也就是先前处于地下的、亦即位于整个地球之内心的处所，依旧是一个有组织的系统。所以，到时候，在白色大宝座面前，死了的身体就会从三处的坟墓当中复活：水里（出埃及记 15:4），陆地上（撒母耳记上 31:13），以及地狱中（马太福音 10:28）。那个时候，不信主的人就会被永远地扔进火湖了。那些在千禧年当中被流放到地下世界的基督徒们，也会复活，并且得以跟神的家联合，进入福乐当中了（启示录 20:15，约翰福音 6:39）。